

证券代码：600184

股票简称：光电股份

编号：临 2021-06

## **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3 元（含税）；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；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；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情况。
-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一、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**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致同审字（2021）第 110A005387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8,970,428.09 元（母公司报表数据）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,897,042.81 元后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,635,264.29 元后，减去 2020 年派发的 2019 年度红利 18,824,150.56 元，公司 202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,884,499.01 元。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08,760,826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 0.3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16,789,107.26 元，派送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 **二、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**

#### **1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同意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08,760,826 股为基数，每 10

股派发现金 0.33 元（含税），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2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是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的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现金分红水平合理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、中小股东以及公众投资者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同意董事会将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3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《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符合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红利的相关规定，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### 1、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### 2、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